BoC Pay+ 信用卡增值及转账推广活动 条款及细则：

1. 「BoC Pay+ 信用卡增值及转账推广活动」(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由2026年7月15日至10月31日 (包括首尾两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只适用于持有BoC Pay+及印有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标志（下称「中银香港」）并在香港发行的中银信用卡 （下称「中银信用卡」）之客户(下称「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客户须以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作交易。
3. 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于 BoC Pay+钱包使用中银信用卡进行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港元的增值，或/及转账、跨境汇款交易（下称「合资格交易」），即可获 1 张 HK$20 电子优惠券（下称「优惠券奖赏」）。
4. 进行合资格交易 5 笔或以上，可获得额外 1 张 HK$50 电子优惠券。
5. 每名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间，每月分别最多可获得优惠券奖赏 2 张（HK$20 电子优惠券及 HK$50 电子优惠券各一张）。
6. 优惠券奖赏设有名额共 5,000 个，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7. 优惠券奖赏将于每阶段结束后两个历月内(不计算交易当月)存入于合资格客户的 BoC Pay+ 账户 > 「优惠券」>「已领取优惠券」内。
   优惠券奖赏推广阶段及回赠日期详情如下：

推广阶段	回赠日期
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9 月 30 日	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
2026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

8. 优惠券只适用于百佳超级市场、FUSION、TASTE、TASTE X FRESH 新鲜生活（只限 TASTE 收银处）、INTERNATIONAL、food le parc、GOURMET、GREAT FOOD HALL、便利佳、百佳冷冻食品、屈臣氏、Pacific Coffee、龙丰集团、莎莎、日本城、运动家、C.P.U.、Runderful、以及由运动家有限公司旗下在香港营运之指定品牌专门店，包括 Adidas、Asics、Hoka、New Balance、New Era、Nike 之指定门市（门市详情可浏览运动家官网 https://www.sportshouse.com）（统称「指定商户」）。

合资格客户在指定商户使用 HK$20 优惠券可于单一消费净额满 HK$50 即减 HK$20，使用 HK$50 优惠券可于单一消费净额满 HK$100 即减 HK$50 (下称「优惠」)。合资格客户必须于有效期内使用，每笔交易只可使用一张优惠券。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付款及出示优惠券内之付款版面，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有本优惠。

BoC Pay+ 分期及套现推广活动条款及细则

1.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下称「BoC Pay+」）分期及套现推广活动」（下称「本推广」）推广期为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只适用于由 BoC Pay 升级至 BoC Pay+或全新注册 BoC Pay+并持有 Pay+ 钱包或 Pay+ 钱包 Lite 之客户（下称「合资格客户」）。

3. 每位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完成以 BoC Pay+ 透过「首页」>「选单」成功办理中银信用卡分期贷款产品可获 1 张 HK$50 电子优惠券（下称「优惠券奖赏」）。

	中银信用卡分期及套现产品类别	BoC Pay+ 电子优惠券
优惠券	现金分期 月结单分期 现金存户	1 张 HK$100 减 HK$50 优惠券奖赏

4. 每名合资格客户每月最多可获得优惠券奖赏 2 张，于整个推广期内最多可获取优惠券奖赏 10 张。
5. 优惠券奖赏设有名额共 5,000 个，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6. 优惠券奖赏将于每阶段结束后两个历月内入于合资格客户的 BoC Pay+ 账户 >「优惠券」>「已领取优惠券」内。优惠券奖赏推广阶段及回赠日期详情如下：

推广阶段	回赠日期	优惠券有效期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6 月 30 日	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	2026 年 10 月 31 日或以前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	2027 年 2 月 28 日或以前
2026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于 2027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	2027 年 4 月 30 日或以前

7. 优惠券只适用于百佳超级市场、FUSION、TASTE、TASTE X FRESH 新鲜生活（只限 TASTE 收银处）、INTERNATIONAL、food le parc、GOURMET、GREAT FOOD HALL、便利佳、百佳冷冻食品、屈臣氏、Pacific Coffee、龙丰集团、莎莎、日本城、运动家、C.P.U.、Runderful、以及由运动家有限公司旗下在香港营运之指定品牌专门店，包括 Adidas、Asics、Hoka、New Balance、New Era、Nike 之指定门市（门市详情可浏览运动家官网 https://www.sportshouse.com）（统称「指定商户」）。
8. 合资格客户在指定商户使用 HK$50 优惠券可于单一消费净额满 HK$100 即减 HK$50 (下称「优惠」)。合资格客户必须于有效期内使用，每笔交易只可使用一张优惠券。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付款及出示优惠券内之付款版面，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有本优惠。

BoC Pay+中银信用卡增值钱包推广活动 条款及细则：

1. 「BoC Pay+ 中银信用卡增值钱包推广活动」(下称「本推广」)之推广期由202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包括首尾两日)(下称「推广期」)。
2. 本推广只适用于持有BoC Pay+钱包及印有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标志

（下称「中银香港」）并在香港发行的中银信用卡 （下称「中银信用卡」）之客户(下称「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客户须以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作交易。

3. 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于BoC Pay+钱包使用中银信用卡进行增值，或/及进行转账、跨境汇款交易（下称「合资格交易」），可享受1.5%增值手续费优惠（下称「优惠」）

交易项目	原有费率	优惠费率
增值钱包	~~4%~~	**1.5%**
商户消费[1]	豁免	豁免
缴费	豁免	豁免
转账	~~4%~~	**1.5%**
跨境汇款[2]	~~4%~~	**1.5%**
乘车码	豁免	豁免

注：

1) 包括以任何币种于实体或网上商户进行消费。

2) 另外计算跨境汇款手续费。手续费按汇款金额的 1%计算（以港币为结算），每次最低收费为 HK$20，最高收费为 HK$60。

4. 增值金额不得超出本行或电子直接付款授权（「电子授权」）（如适用）设定的最高结余上限。请参阅「常见问题」了解本行最新的增值限额及最高结余上限。
5. 中银香港或/及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改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

一般条款及细则:

1. 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及志入奖赏时，有关之 Pay+ 钱包或 Pay+ 钱包 Lite 必须保持正常及有效，方符合资格参与本推广及获得有关奖赏，否则将不获发有关奖赏。如有关之 Pay+ 钱包或 Pay+ 钱包 Lite 已取消、或客户自动放弃领取奖赏，将不获发有关奖赏，有关奖赏将自动取消。
2.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 （下称「卡公司」）保留从客户有关信用卡/银行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3. 客户需自行支付下载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4. 请透过官方应用程序商店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并注意搜寻的关键词（"BoC Pay+"）。iPhone 用户请透过 AppStore 下载 BoC Pay+；Android 用户可透过 GooglePlay 商店、华为应用市场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

5. 如客户使用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表示阁下同意中银香港于 BoC Pay+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详情请浏览目录>设定>关于>相关服务条款及细则>中银香港 BoC Pay+之条款及细则。
6. BoC Pay+ 建议操作系统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10.0 或以上）。
7. iPhone 和 iOS 是 Apple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注册的商标。AppStore 是 AppleInc.的服务商标。GooglePlay 和 Android 是 GoogleLLC 的注册商标。华为应用市场由华为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8.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有关商户或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职员查询。
9. 除有关商户、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10.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并非商户的供货商，有关产品由有关商户提供。客户如对商户提供的货品或其服务有任何查询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商户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对商户或其供货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商户将负上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法律责任。
11.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商户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改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
12.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商户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13. 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差异，一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提示 ： 借定唔借 ？ 还得到先好借！
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编号：SVFB072